

攀枝花市司法局

2025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

一、总体情况

2025 年，攀枝花市司法局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，认真贯彻落实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，以公开促规范、以服务提效能，着力在完善公开内容、创新公开方式、强化公众参与上实现新突破，全面推动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迈上新台阶。

（一）主动公开方面。严格遵循法定公开要求，持续优化网站与政务新媒体协同发布机制，重点加强对政策文件、执法信息及公共服务事项的规范化公开，全年主动公开信息 676 条，其中，官方网站发布信息 337 条，“法治攀枝花”微信公众号发布信息 158 期 339 条。

（二）依申请公开方面。持续健全依申请公开工作流程，全面规范申请接收渠道，明确具体承办部门及责任人，依法公示受理方式、地址及联系方式，全年收到依申请公开 0 件，未产生与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相关的行政复议和行政诉讼案件。

（三）政府信息管理方面。持续强化政府信息内容质量管控，

着力健全信息发布、动态维护与清理下线全链条管理机制，全年在网站“规范性文件”栏目公开市、县（区）政府及部门行政规范性文件 44 条，对 6 条失效信息做下线处理。

（四）政府信息公开平台建设方面。持续加强信息公开主阵地建设，着力提升平台服务能力。在网站新开设“涉企行政检查公示”专栏，设置子栏目 3 个，全年累计发布信息 41 条。严格落实市政府工作部署，对“政民互动常见问题知识库”进行动态维护与内容扩充，全年更新问答 27 条。

（五）监督保障方面。严格执行《攀枝花市司法局新闻信息审核发布制度》等规定，深化落实信息“全生命周期”闭环管理，全年通过市政府“网站新媒体监测整改平台”对我局相关新媒体平台信息进行不定期整改，修改错别字、敏感表述 97 条次，修改“外链暗链”“不可用链接”等问题 125 条次，保持问题隐患“动态清零”。

二、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

第二十条 第（一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制发件数	本年废止件数	现行有效件数
规章	0	0	0
行政规范性文件	1	1	1
第二十条 第（五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处理决定数量		
行政许可	1		

第二十条 第（六）项	
信息内容	本年处理决定数量
行政处罚	3
行政强制	0
第二十条 第（八）项	
信息内容	本年收费金额（单位：万元）
行政事业性收费	200.81

三、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

(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：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)		申请人情况						
		自然人	法人或其他组织					总计
			商业企业	科研机构	社会公益组织	法律服务机构	其他	
一、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	0	0	0	0	0	0	0
二、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	0	0	0	0	0	0	0
三、本年度办理结果	(一) 予以公开	0	0	0	0	0	0	0
	(二) 部分公开（区分处理的，只计这一情形，不计其他情形）	0	0	0	0	0	0	0
	(三) 不予公开	1. 属于国家秘密	0	0	0	0	0	0
		2. 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	0	0	0	0	0	0
		3. 危及“三安全一稳定”	0	0	0	0	0	0
		4. 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	0	0	0	0	0	0
		5. 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	0	0	0	0	0	0
		6. 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	0	0	0	0	0	0
		7. 属于行政执法案卷	0	0	0	0	0	0
		8. 属于行政查询事项	0	0	0	0	0	0
	(四) 无法提供	1. 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	0	0	0	0	0	0
		2. 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	0	0	0	0	0	0
		3. 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	0	0	0	0	0	0
	(五) 不予处理	1. 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	0	0	0	0	0	0
		2. 重复申请	0	0	0	0	0	0
		3. 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	0	0	0	0	0	0

		4. 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	0	0	0	0	0	0	0
		5. 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	0	0	0	0	0	0	0
	(六) 其他处理	1. 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、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	0	0	0	0	0	0	0
		2. 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、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	0	0	0	0	0	0	0
		3. 其他	0	0	0	0	0	0	0
	(七) 总计		0	0	0	0	0	0	0
	四、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		0	0	0	0	0	0	0

四、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、行政诉讼情况

行政复议					行政诉讼									
结果 维持	结果 纠正	其他 结果	尚未 审结	总 计	未经复议直接起诉					复议后起诉				
					结果 维持	结果 纠正	其他 结果	尚未 审结	总 计	结果 维持	结果 纠正	其他 结果	尚未 审结	总 计
					0	0	0	0	0	0	0	0	0	0

五、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

2025 年，我局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总体稳步推进，但仍存在一些短板不足：一是主动公开内容形式较为单一，优质宣传作品相对较少，司法行政工作群众知晓度、传播度相对不足；二是普法宣传与政策法规制定、发布、实施的全过程结合不够紧密，宣传的系统性、持续性及形式创新有待增强。

针对上述不足，我局已落实两项改进措施，推动工作提升。一是围绕司法行政重要工作与重大活动，在重要时间节点策划推

出“国家统一法律职业资格考试”“12·4 宪法宣传日”“‘十四五’法治攀枝花建设巡礼”等系列专题报道，显著提升主动公开内容的传播效果；二是加强全过程普法，通过发布可视化图解、开展“以案释法”等方式，有效提升政策法规的公众知晓度。

六、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

本年度未收取信息处理费，且无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。

攀枝花市司法局

2026 年 1 月 16 日